

##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基于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事项，决定于2025年1月20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监事会审议的需要提交公司股东大会的议案进行审议，有关具体事项如下：

### 一、召开会议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月20日（星期一）下午14:30

网络投票时间：2025年1月20日。其中：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0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5年1月20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

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6、股权登记日：2025年1月13日（星期一）

7、本次会议的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1月13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上述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不能亲自出席股东大会现场会议的股东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二）出席会议并参与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召开地点：南通市崇川区古港路168号泽宇智能公司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审议事项及提案编码如下：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1.00、2.00、3.00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张剑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夏耿耿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耀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晓丹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袁亚男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中家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蜀英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杨贤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张燕燕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 2、提案的披露情况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相关公告。

## 3、特别强调事项

上述议案将分别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本次会议应选非独立董事 4 人，独立董事 3 人，非职工代表监事 2 人。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和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表决分别进行，逐项表决。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公司将根据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三、会议登记方法

### 1、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应持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代理人身份证、委托人身份证、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和法人证券账户卡进行登记；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法人证券账户卡、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二）、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和代理人身份证进行登记。出席人员应携带上述文件的原件参加股东大会。

(3) 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登记时间：2025 年 1 月 17 日下午 13:30-15:30，股东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并行使表决权的，应将《授权委托书》于 2025 年 1 月 17 日前（含 17 日）

送达或邮寄至本公司登记地点。逾期不予办理。

3、登记地点：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古港路168号公司办公楼证券事务部

4、联系人：丁龙霞

5、联系方式：0513-85359899

6、电子邮箱：[zeyu@zeyu99.com](mailto:zeyu@zeyu99.com)

7、注意事项：异地股东可填写附件三《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登记表》，并采取邮寄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务必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有效持股凭证、授权委托书等原件到场。

#### 四、参与网络投票股东的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 五、其他

1、会议费用：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者食宿费、交通费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江苏省南通市崇川区古港路168号公司办公楼证券事务部

联系人：丁龙霞

联系电话：0513-85359899 传真：0513-85359800

邮政编码：226002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 3、深圳证券交易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2月31日

附件一：

##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51179 投票简称：泽宇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股东每持有一股即拥有每个议案组下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可以集中投给一名候选人，也可以投给数名候选人。股东应当以每个议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其对该议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零票。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其所拥有的选举票数，按照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数量合并计算。股东使用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投票时，应当以其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全部相同类别股份对应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记录的选举票数为准。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 A 投 X1 票	X1 票
对候选人 B 投 X2 票	X2 票
...	...
合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① 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议案 1.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4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4 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② 选举独立董事（如议案 2.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3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3 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

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③ 选举监事（如议案 3.00，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 2 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 2 位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投票时间：2025 年 1 月 20 日的交易时间，即 9:15—9:25, 9:30—11:30 和 13:00—15:00。

2. 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25 年 1 月 20 日（现场会议召开当日）9:15—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 <http://wltp.cninfo.com.cn> 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 <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本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 授权委托书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兹授权委托\_\_\_\_\_先生/女士（身份证件号码：\_\_\_\_\_）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的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选举票数
累积投票提案（提案 1.00、2.00、3.00 采用等额选举）			
1.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1.01	选举张剑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夏耿耿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赵耀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王晓丹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2.00	《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2.01	选举袁亚男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2	选举吴中家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2.03	选举张蜀英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3.00	《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3.01	选举杨贤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3.02	选举张燕燕为第三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	

注：1、本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为有效，经委托人签章（原件）后有效。委托人为个人的，应签名；委托人为法人的，应盖法人公

章。

2、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会议结束之日止。

3、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者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两项以上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4、持有《授权委托书》的人，将被视为代表委托人全部股份出席本次会议并进行投票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委托人（签章）：\_\_\_\_\_

委托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件三：

## 江苏泽宇智能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个人股东姓名/ 法人股东名称			
股东地址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码/ 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法人股东法定代 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名 称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		代理人身份证号 码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政编码	
发言意向及要点：			
股东签字（法人股东盖章）：			
年 月 日			

附注：

- 1、请用正楷字填上全名及地址（须与股东名册上所载的相同）。
- 2、已填妥及签署的参会股东登记表，应在规定时间内以专人送达、邮寄、发送电子邮件或传真的方式到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 3、如股东拟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请在发言意向及要点栏表明您的发言意向及要点，并注明所需的时间。请注意：因股东大会时间有限，股东发言由本公司按登记统筹安排，本公司不能保证本参会股东登记表上表明发言意向及要点的股东均能在本次股东大会上发言。
- 4、上述参会股东登记表的剪报、复印件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